

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批表

单位名称(公章)	丰台区民政局		
上传信息题目	关于落实《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临时救助 工作的通知》的实施细则		
上传信息内容	关于落实《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临时救助 工作的通知》的实施细则(见附件)		
是否经过保密审核	是(√) 否()		
是否经过内容审核	是(√) 否()		
是否经过意识形态审核	是(√) 否()		
科室主管领导意见	米冠浩 25/11		
单位保密员意见	同意 郭亚丽		
单位主管领导意见	郭亚丽		
主要领导意见	米冠浩		
需上传时间		撤销时间	
联系人	郭亚丽	联系方式	63258339
备注			

注：1、保密员和主管领导意见处填写是否“同意”，并签字。
2、请盖章后将扫描件上传至区政府门户网站后台管理系统。